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上海市徐汇区民政局的2026年度“物业+居家养老”服务项目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6年度“物业+居家养老”服务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(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上海徐汇房地产市场管理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58人,营业收入为10560.4万元,资产总额为13709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公章):上海徐汇房地产市场管理有限公司

投标日期:2026年03月31日

